

(三) 其他资料 (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)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(货物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(单位名称)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(项目名称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森林防火物资采购项目)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 水带, 属于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黄山市龙潭消防水带有限责任公司, 从业人员 87 人, 营业收入为 4635.2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615.77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小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 水囊, 属于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潍坊新思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9 人, 营业收入为 1404.2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216.17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小型企业;

3. (标的名称) 高扬程水泵, 属于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浙江森海应急装备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9 人, 营业收入为 1404.2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216.17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小型企业;

4. (标的名称) 水带背包, 属于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陕西昊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5 人, 营业收入为 15.5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.89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微型企业;

5. (标的名称) 水泵配套工具包, 属于 (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陕西昊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5 人, 营业收入为 15.5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.89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 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陕西汉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提醒：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企业，则不需要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否则，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。）